

金融监管的顶格处罚来自于今年银监会相关负责人的发言，主要传导的意图是2018年监管部门对于金融乱象整治工作中的大案要案要坚持顶格处罚。“顶格处罚”一般被认为是属于从重处罚的一种形态，在行政处罚法体系中，“从重处罚”是指行政机关在法定的处罚方式和处罚幅度内，对行政违法行为人在数种处罚方式中适用最严厉的处罚方式，或者在某一种处罚方式允许的幅度内适用最接近上限或上限的处罚。其中，适用上限的处罚就是“顶格处罚”。实际上，顶格处罚就相当于过去的从严、从重、从快处罚。可见，严重的金融违规行为的监管处罚将进入从重、从严、从快的处罚模式。

而2018年前后，银监会对银行业三大案件的重罚重处已经给了人们关于顶格处罚的案例注解。

第一大案：“侨兴债”违约引发的广发银行违规担保案，监管部门给出合计21亿惊天罚单并对13家金融机构处罚；

开始，银行监管部门对广发银行开出的7.22亿元天价罚单已经震惊银行业。但是，直到2017年12月29日，银监会又公告，银监会再依法对涉及该案的13家出资金融机构做出行政处罚，处罚对象包括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恒丰银行、兴业银行郑州分行、兴业银行青岛分行、天津滨海农商银行、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吉林舒兰农村商业银行、吉林永吉农村商业银行、吉林蛟河农村商业银行、吉林公主岭农村商业银行、吉林乾安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等，罚没金额合计13.41亿元。其中对邮储、兴业、恒丰分别被罚5.2亿、3.6亿、1.7亿。这一业务的处罚对象涉及合计21亿惊天罚单和13家金融机构；

第二大案：浦发银行成都分行违规发放贷款案，罚款金额4.62亿元

2018年银行业监管处罚开年第一大案非浦发银行成都分行违规发放贷款案件莫属。

银监会2018年1月19日通报了《银监会依法查处浦发银行成都分行违规发放贷款案件》，公告中称浦发银行成都分行违规向1493个空壳企业授信775亿元。

四川银监局依法对其罚款4.62亿元；对浦发银行成都分行原行长、2名副行长等给予禁止终身从事银行业工作等处罚。目前，相关涉案人员已被依法移交司法机关处理。给予成都分行原行长开除、2位原副行长分别降级和记大过处分，对195名分行中层及以下责任人员内部问责。更重要的是进行了监管问责：鉴于四川银监局对浦发银行成都分行相关风险线索等问题未全面深查，监管督导不力，对其监管评级失真，中国银监会党委责成四川银监局党委深刻反省，吸取教训，并对四川银监局原

主要负责人和其他相关责任人进行了严肃问责，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第三大案：对邮储银行等12家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出了2.95亿元罚单

2018年1月27日，银监会再次针对邮储银行等12家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出了2.95亿元罚单！银监会官网公告称，银监会统筹协调相关银监局依法查处了邮储银行甘肃武威文昌路支行违规票据案件，对涉及该案的12家银行业金融机构共计罚没2.95亿元。处罚金额虽然不大，但处罚面之广却是罕见。

一是对案发机构邮储银行武威市分行罚款9050万元，分别取消该行原主持工作的副行长及其他3名班子成员2-5年高管任职资格，禁止文昌路支行原行长终身从事银行业工作，并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对邮储银行甘肃省分行原行长、1名副行长分别给予警告。

二是对违规购买理财的机构吉林蛟河农商行罚没7744万元，分别取消该行董事长、行长2年高管任职资格，对监事长给予警告，分别禁止资金运营官、金融市场部总经理2年从事银行业工作。

三是对绍兴银行、南京银行镇江分行、厦门银行、河北银行、长城华西银行、湖南衡阳衡州农商行、河北定州农商行、广东南粤银行、邯郸银行、乾安县农村信用联社等10家违规交易机构共计罚款12750万元，对33名相关责任人作出行政处罚，其中，取消3人高管任职资格，禁止1人从事银行业工作。

银监系统的处罚决定主要分为以下类型：（1）罚款；（2）警告；（3）取消直接负责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期限直至终身的任职资格；（4）禁止直接负责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一定期限直至终身从事银行业工作；（5）责令改正；（6）责令金融机构对直接负责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纪律处分。顶格处罚预示着不仅仅是罚款处罚，个人的行政处分也将上升到最大的高度。

保监会也提出，对影响恶劣、屡查屡犯的机构和人员依法采取顶格处罚，坚决打击顶风作案行为，对涉嫌违法犯罪的坚决移送司法。

而证监会监管则用上了严监管“大动作”频频，与各路“妖魔”斗智斗勇的词汇。一方面说明证监会监管的形势严峻，另一方面也说明监管力度的前所未有的。证监会发言人指出，专项执法行动，一是集中整治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查处的3家上市公司造假金额等亿元以上，二是坚决打击可能积聚市场风险的恶性操纵行为，9起案件涉案金额超20亿，三是严厉查处典型案件和市场关注的热点案件，涉案金额达10亿。四是重点净化特定领域违法多发的不良市场生态，4家证券服务机构涉嫌未勤

勉尽责。史无前例的罚单就是严监管最好的证明。过去一年，无论是整个市场的罚没总金额，还是对单个自然人的罚没金额，两个“史上最大罚单”都震慑了资本市场。

2018年3月14日，证监会开出了中国证券史上最大罚单——55亿元。厦门北八道集团利用300多个股票账户、100多台电脑、10多位操盘手同时交易，大量使用配资，采用频繁对倒成交、盘中拉抬股价、快速封涨停等异常交易手法炒作多只次新股。证监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开出55亿元罚单。在北八道事件之前，证监会开出的最大罚单是34.7亿元，2017年3月的多伦股份操纵案，当事人鲜言被罚34.7亿元，终身禁入证券市场

顶格处罚成常态，未来还会有更多的金融机构受到顶格的处罚，这些顶格处罚有你吗？